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謝婷婷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67

傳真：02-27209164

電子信箱：bv443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信義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3304210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-113學年度市立國中校長遴選作業說明會簡報、附件2-校長出缺學校期許彙整表、附件3-浮動委員及列席人員通訊錄、附件4-教師及家長浮動委員應行遵守事項切結書、附件5-國中校長遴選校內意向調查選票格式、附件6-1-教師浮動委員（連任遴選）會議紀錄摘要格式、附件6-2-教師浮動委員（轉任及出缺）會議紀錄摘要格式、附件7-1-家長浮動委員（連任遴選）會議紀錄摘要格式、附件7-2-家長浮動委員（轉任及出缺）會議紀錄摘要格式、附件8-選舉教師浮動委員標準作業流程、附件9-選舉家長浮動委員標準作業流程、附件10-人事室作業規範各1份 (30547076_11330421081_1_ATTACH1.pdf、30547076_11330421081_1_ATTACH2.odt、30547076_11330421081_1_ATTACH3.odt、30547076_11330421081_1_ATTACH4.pdf、30547076_11330421081_1_ATTACH5.odt、30547076_11330421081_1_ATTACH6.odt、30547076_11330421081_1_ATTACH7.odt、30547076_11330421081_1_ATTACH8.odt、30547076_11330421081_1_ATTACH9.odt、30547076_11330421081_1_ATTACH10.pdf、30547076_11330421081_1_ATTACH11.pdf、30547076_11330421081_1_ATTACH1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113學年度市立國民中學校長遴選作業說明
簡報及其相關表件」各1份，請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臺北市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自治條例」、「臺北市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作業要點」及113年2月17日「臺北市113學年度市立國民中學校長遴選委員會第1次會議」決議辦理。

二、為辦理本市113學年度市立國民中學校長遴選事宜，旨揭說

信義國中 1130301



PTAA1136001524

明會簡報及相關表件可逕行至本局網頁「科室業務/中等教育科/市立中等學校校長遴選相關資訊」處下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立介壽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民生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敦化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內湖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五常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北政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重慶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誠正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三民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蘭雅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瑤公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懷生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南門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麗山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新興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木柵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景美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明德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桃源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建成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士林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天母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信義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興雅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東湖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大安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螢橋國民中學

副本：臺北市中等學校校長協會（請成功高中轉交）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線